

浮石

长篇小说

很多作者都称下一本书会是自己最满意的作  
品，这全都是虚应，我说我浮石最好的作品就是  
这部《皂香》！——青红皂白系列作者浮石

# 皂香

浮石

■ 长篇小说

白香山

下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  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 
PUBLISHING HOUSE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皂香. 下 / 浮石著. - 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 
2013.1

ISBN 978-7-5399-5845-3

I . ①皂… II . ①浮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  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301226号

---

书 名 皂香. 下

---

著 者 浮 石  
责 任 编 辑 黄孝阳  
特 约 编 辑 李 丹 朱 鸿  
文 字 校 对 陈晓丹 郭慧红  
装 帧 设 计 门乃婷工作室  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江苏文艺出版社  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  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  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印 刷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
开 本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  
印 张 19  
字 数 305千字  
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 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399-5845-3  
定 价 35.00元

---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# 第一章

## (一)

突然闯进来的那个男人差点把洪均吓蒙了，等回过神来，脊背上早已一摊冷汗。

那人个子不高，圆头大耳，一脸横肉。这不算什么，令人毛骨悚然的是，他手里竟牵着一头黑色的藏獒。那畜生也许是因为刚进到一个陌生的环境，一边闷闷地抽着鼻子，一边用阴郁的眼睛轮番盯着洪均与王小薏。

洪均早已跳到房子靠窗户的那边，把一张松木靠背椅紧紧抓在手里，横在自己和藏獒之间。

王小薏则一边哭泣着一边往床的最里面退缩，也不知道是被来人吓住了，还是被那头藏獒吓住了。

那人进门之后像那头藏獒一样沉默着，分别盯着洪均和王小薏看了半分钟，这才转过身去，把门关上，把藏獒脖子上的皮套牢牢地系在门把手上。

他拉过屋子里另外一张松木靠背椅子，自己先一屁股坐了下来。他不管王小薏，看着洪均说：“你是谁？”

洪均飞快地望一眼王小薏，摇摇头。

那人也跟着望一眼王小薏，道：“告诉他我是谁。”

王小薏愣在那儿，木木地，眼泪忍不住地流了下来。

那人腮帮子上的肌肉动了动，又飞快地咧嘴一笑，干咳几声，道：“你是不会说话还是被吓傻了？”他见洪均呆呆地看着那头藏獒，也扭头看了它一眼，那家伙此刻正像一头狮子似的，阴森森地望着洪均。

那人回头望着洪均，似乎有点幸灾乐祸地说：“没见过藏獒？它叫智宝，你放心吧，它这个时候很安全，不会扑过来咬你。除非你傻乎乎地跟它的主人对着干。说吧，你是谁？”

“你……你是谁？”洪均挤出声音道。

“我是谁？”那人又望了一眼王小薏，转过头来盯着洪均道，“她既然不愿意告诉你我是谁，我只好自我介绍一下。我叫李奇扬，听说过没？这屋子的户名是她，出钱买房子的人是我，你知道我是谁了吧？轮到你了，说吧，你是谁？”

他说着扯扯藏獒脖子上的皮套，又一松，那狗似要扑向洪均。

洪均浑身肌肉一紧道：“我……我……”他挣扎着要不要说出自己的真实姓名，并再次扭头看了王小薏一眼。

王小薏则双臂环抱在胸前，缩成一团，把头埋着，既不与洪均的目光对视，也不看李奇扬，只不过把刚才的失声痛哭变成了哽咽。

“我什么我？我可告诉你，藏獒是猛犬，对主人极为忠诚，对陌生人，尤其是小偷，可有着强烈的敌意和攻击性，你是不是想领教领教呀？”

李奇扬望一眼洪均，又望一眼那头叫智宝的藏獒。那家伙像听懂了主人的话似的，再次威武地抖了抖身子，把脖子上一圈金色皮毛晃得一闪一闪的。

“不不不，我想你是误会了。”洪均赶紧说。

“误会？我误会你什么了？我做了自我介绍，我就想知道你是谁。我一直在问你，你就那么惜字如金？你要再不开口，我还以为你他妈是个没名没姓的野种哩。”

“你……你……你怎么骂人？”

“我骂人？你深更半夜跑到老子屋里来，经过我同意了吗？老子可没请你来这儿。来了就来了，让你报上姓名，你不报，老子不耐烦了，懂吗？！”

“他是……”

王小薏抬起头，从床上滑下来，刚说了两个字，便被李奇扬挥手打断了，“你给我闭嘴。我没问你，让他自己说。”

洪均说：“哦，是这样，小薏，哦，王小姐喝酒喝高了，我送她回来，我们刚进来没一会儿。你既然回来了，我把她交给你，你来照顾她，我……我就走。”

“你这就走？你这就想走？你走得了吗？我答应，那畜生也不会答应，不信你就试试。”

“你……你想干吗？”

“是我想干吗还是你想干吗？”李奇扬起身拿手指朝洪均胸口上一戳，道，“等等，你别给我绕开了。有什么事儿咱们待会儿再说。我现在就问你，你是谁？”

“我……我是谁并不重要。”

“对我来说它就重要。坐不改姓，行不更名，听说过吗？你这么不配合，别指望老子的脾气会一直这么好下去。”李奇扬突然扬起右脚朝洪均跟前的那张松木椅子踢去，椅子“哐”的一下倒在了地板上。

王小薏这个时候已经完全清醒了，她对洪均说：“你就告诉他吧，反正我们又没有做什么。”

洪均没有选择，只好把姓名说了出来。

李奇扬一个字一个字地证实了，他是洪均，不是红军的红，是洪水的洪，平均的均。

这还不算，李奇扬竟伸手找洪均要身份证。洪均怕惹恼了他，乖乖地从钱包里把身份证掏出来，递给了他。

李奇扬证实了洪均并没有撒谎，却并没有把身份证还给他，他拿在手里晃着，追问洪均是干什么的，又问他要名片。

洪均这时已经镇静下来了，觉得自己没什么心虚的，反而觉得自己窝囊，受了委屈。他梗了梗脖子，把自己的工作单位和职位报了出来。

李奇扬眯着眼睛听完，歪嘴一笑道：“嗬，没想到你还是一个领导干部。”

他把刚才被自己踢翻的那张椅子扶起来，示意洪均坐下，自己也一屁股坐

在了椅子上。他皱起眉头望着洪均道，“好吧，现在你说吧，这事，怎么解决？”

“什么事呀？”洪均坐下，身子朝李奇扬略为前倾着问。

“你跟我装傻是吧？”

“李总，噢，我看我还是叫你李大哥吧。李大哥，是这样，我跟小薏，噢，王小薏，真的没事，我们在一起吃饭，她喝酒开不了车，所以我就把她送回家里来了。你知道，现在抓酒驾醉驾可是很厉害。我们……其实刚进门没一会儿，真的，你要不信，我们一起下去摸摸我那车，车头肯定还是热的。这房子是你出钱买的对吧？你跟王小薏什么关系也就不用说了。现在，你来了，好呀，我把她交给你了，完璧归赵，你把身份证给我，我是真的该走了。”

“你还真把别人当傻瓜了？说得轻巧，你没事？你跟她在干什么我都亲眼看见了，你还说没事？我要是再晚进来两三分钟，你可就把她给办了，你还要怎样才算有事，啊？！”李奇扬又“嗖”地站了起来，朝洪均逼近一步。

王小薏赶紧插到两个人中间，拉着李奇扬的胳膊，道：“扬哥，老公，你听我说，你真的误会了，我跟……洪主任，真的没事，我……”

李奇扬一把把王小薏拨弄开，道：“没让你多嘴，你的事，我换个时间再跟你扯，先把他的事了了再说。”他再次逼视着洪均，“说吧，你想怎么解决？”

洪均笑了一下，仅仅是一下，因为过于短暂，那笑比哭还难看。

除了刚才说的，他还能说什么呢？也许他应该从怎么认识王小薏说起？或者应该从今天怎么和王小薏碰上说起？但那样肯定会把事情复杂化，还会把于乐牵连进来。洪均刚才是被吓了一下，但还没被吓傻，还知道千万不能说那些枝枝蔓蔓。他清清嗓子，便说他们两个也是刚在酒吧认识的，没几个小时。

“没几个小时你就跑我家里来了？”

“她不开不了车吗？我觉得我有责任把她送回来。”

“敢情你是在学雷锋做好事？”

“这……这没什么，李大哥，将心比心，你要是遇到这种情况，你也不会丢下女孩子一个人在酒吧里不管的。”

“哄小孩啊你？我进来的时候你可是趴在她身上的，如果老子再晚来几分钟，你们……你们不就……”李奇扬突然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大哭起来。

洪均没想到他会这样，又乘机很快地看了王小薏一眼，两个人迅速交换了

一下无奈的表情。洪均烦躁得要命，真想尽快离开这是非之地，可他怎样才能绕过那头凶神恶煞的藏獒呢？

没容他多想，李奇扬已经抬起了那张一下子便哭得稀里哗啦的脸，他右手在脸上抹了一把，然后伸进腰间，竟从那儿掏出了一把小小的藏刀，退掉刀鞘，把那刀往洪均怀里一塞。

洪均赶紧起身把身子往后一缩，那把刀子“哐当”一声掉到地上。

“你……你……想干什么？！”洪均慌忙问道。

“我……我不想活了，你……你……杀了我吧。”李奇扬像个孩子似的哭着喊着求洪均。

“李……李……大哥，你这是何必？我跟王小薏真的没干什么，就是……就是真的想干什么，那不是还没干成吗？就是……就是真干成了，那也……那也不是死罪吧？就是死，好像……好像也不该轮到你吧？”洪均有点语无伦次，他都不知道在说些什么了。

“你是说……我不该死？那……你该死？”李奇扬突然又不哭了，朝洪均直瞪眼睛。

“我……我怎么该死了？”洪均心头一紧。

“今天总得死个人，不死人这事没法了结。”李奇扬说。

“你什么意思？”洪均问。

“得不到爱情，我他妈难受，不如让你杀了我。”李奇扬望着洪均，一脸苦大仇深的表情，他唉声叹气地说，“得不到爱情，我就恨，恨你，是的，我恨你。是你破坏了我和小薏之间的爱情，杀了你，我也许可以解恨。”

“不……不……不……”洪均真有点慌了。他刚才见识了李奇扬的喜怒无常，真怕他乱来。

“不什么不？姓洪的，你给我听着，今天，要么你杀了我，要么我杀了你。现在，你选吧。”李奇扬执拗地望着洪均道。

王小薏又哭了起来，她扑到李奇扬身边，却被他一把推开，“给老子滚一边儿去。这是我们男人之间的事，别让血脏了你的身子。”

洪均觉得这事突然变得滑稽透顶，却一时找不到话说。

三个人僵在那儿，屋子里突然安静得好像是掉一根针都能听得见。

偏偏这个时候洪均的手机响了，他看一眼李奇扬，这才把电话掏出来。一看，却是虞可人。他不想接这个电话，任它响几声之后自然断掉。

“是你老婆催你回家吧？”李奇扬却起了好奇心似的问道。

洪均点点头。

“原来你是有老婆的人，你有老婆还他妈的在外面拈花惹草？这社会风气，就是被你们这些当官的搞坏的。”李奇扬突然起了高音。

洪均张嘴想辩护，却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词，自己也犯不着把他骂当官的那些罪名揽过来。这李奇扬正在气头上，这个时候说什么他都会抵触，不如等他火气下去一点儿以后再说，便苦笑着摇了摇头。

“你摇什么头？我看咱们也别磨蹭了，是你动手还是我动手呀？”李奇扬问。

“李大哥，你冷静点。这事，咱们该这么说，你要把它当回事，它就是一回事，你要不把它当一回事，它就不是一回事。你……咱们……干吗要那么当真呢？非得见血才能解决问题吗？”洪均朝李奇扬弓着身子，几乎是讨好地望着他。

李奇扬又“嗖”地站起来，指着洪均道：“你他妈这是什么话？你说得轻巧，她，王小薏，是什么人？我的女人，我养了她三年，三年啦。为了她，我都他妈的妻离子散了，就差没家破人亡了，你懂吗？我为什么要离婚，那是因为我要娶她。可今天晚上，在这里，就在我替她买的房子里，你差点儿就把她给睡了，你还他妈的说多大的事？你老婆要是给你戴绿帽子，你他妈是什么滋味？你老婆你也许不在乎，那我问你，你有妹妹吗？你有女儿吗？要是你妹妹、你女儿被别的男人不明不白地睡了，你什么心情？你什么感受？你也能不当一回事吗？”

“问题是我跟她是清白的。”

“你跟她是清白的吗？那也是因为我闯了进来。你敢说，如果不进来，你不会把她睡了？你敢说？啊？！”李奇扬蹲下身子，捡起地板上那把藏刀，在洪均面前半尺远的地方挥舞着，那藏刀在灯光下寒光直闪。

洪均被问得哑口无言，他真不知道应该对那件没有发生的事儿做怎样的辩解，因为只要他一句话说得不对，李奇扬手里的那把藏刀随时可能捅到他身上来。

事情再次陷入僵局。

洪均想到了于乐，就是这家伙，今天要是不跟他见面，他要是不怂恿自己，自己哪里会跟王小薏纠缠到一块儿？羊肉没吃着反而惹一身骚，这事真他妈的丢人。但你怪于乐还真怪不上，他一花花公子，哪里在男女关系上认真过？你又不是小孩子，甭管你是不是受别人的影响，你自己做的事情就得自己担当。

问题是怎样担当？

李奇扬当然有理由生气与愤怒，将心比心，这事放在谁身上谁都会生气与愤怒，当初从于乐那里听到虞可人与别的男人在宾馆里约会的消息时，你不是也想过要冲过去把那奸夫淫妇臭骂一顿再揍上一顿吗？李奇扬说得没错，他要是不闯进来，你能保证自己不跟王小薏干那苟且之事？

问题是现在该怎么办？

他和王小薏虽然不能叫捉奸在床，但孤男寡女深更半夜待在一间卧室里，而且被人撞见时正要接吻，你怎么能把这件事说清楚，然后毫发无损地走出这扇门？

难怪于乐从来不碰有夫之妇。男人总是一有机会就忍不住要招惹女人的，但为了女人而去招惹别的男人，那你就是天底下最大的傻瓜。

可事已至此，到底该怎么办呢？

如果是于乐，他又会怎么办呢？

虞可人再次打来了电话，她平时不是这样的，今天是怎么啦？该不会是家里出什么事了吧？

洪均从来没有像今天这么盼着能够早点回家，他真希望这是一个噩梦，睁开眼睛便发现原来自己就躺在家里的双人大床上。

但这只是自欺欺人的幻想。

李奇扬发泄过了，似乎也平静了一点。他皱着眉头瞪视着洪均，好像很是欣赏他的窘态。那头藏獒也是，由于脖子上那根皮带的限制，它只能在门后面很小的半径内兜圈子，但每次面对洪均，总是不忘记用阴森森的眼神望着他，对他喷鼻子。

洪均比李奇扬高出半个头，身体也还结实，光是用体力对付李奇扬也许还行，但如果加上那条藏獒，洪均就绝对不是李奇扬的对手了，而且地板上就横着一把刀，武力解决无疑将导致流血冲突，真那样，先别管谁赢谁输，这件令

人尴尬的事很快就会被传播出去，那是足以毁掉自己整个儿的生活的，要不要向李奇扬认个错，求他放过自己？

这就有关自己的尊严了。

但尊严是个什么东西？为了维护尊严，你又能付出多大的代价？不管付出多大的代价，你最终维护的真是自己的尊严吗？你真能为这件事找到一个足以令李奇扬相信的理由吗？

洪均觉得他在跟李奇扬进行心理上的抗衡，同时也在与自己博弈。他知道今天晚上自己赢不了，但希望输得小一点，能为自己多少留点体面。

他清了清嗓子，望一眼王小薏，提出要跟李奇扬单独谈一谈。

## (二)

倒回到两三个小时之前，于乐跟洪均和王小薏分手之后来到了姐妹俩的出租屋。他没让妹妹进姐姐的房间，还把门给关上了。他站在床头，让姐姐把跟曲老板两口子的事原封不动地跟他说了。

姐姐有时低着头，更多的时候是头抬着一动不动地盯着于乐的脸，一边说一边捕捉着他脸上的表情，好像他的表情里就藏着什么灵丹妙药似的。

实际上，于乐确实也在替姐姐想办法。

于乐想到的办法最简单不过，就是让姐姐赶紧离开这个城市。

她和曲老板两口子要做的那件事情实在太荒唐了，姐姐真要替曲老板他们怀了孩子生了孩子，他们三个人的麻烦才真叫开了个头，谁都没法想象会引发别的什么事。

姐姐迅速离开这个城市对于乐也有利，她要是跟曲老板两口子的事纠缠不清，自己恐怕迟早会被搅进去，要那样，他跟姐姐和妹妹两个人的事说不定就会大白于天下。真那样就糟糕了。不，何止糟糕，简直很糟糕，糟糕透顶。哪个男人不风流？但你风流也得看对象，姐姐的小姐身份给于乐的行为定了性，不是泡妞而是嫖娼，那是很让人看不起的。因为只要有几个臭钱，小姐是什么人都可以玩的，听说大街上的流莺几碗阳春面的价格就可以搞定。退一步来说，即使玩小姐不是什么丑事，但玩小姐却搞得世人皆知那就不仅是丑事，还是傻

事。他今后在业内还怎么混？同行不笑话他才怪，当事人包括他以前那些女朋友们不鄙视他才怪。最可怕的是，如果这事一旦让自己老婆小王老师知道，后果真的不堪设想。现在她的精力和心思全在一对儿女身上，在于乐身上的功夫很少，基本上不管他在外面的事，一旦知道他在外面玩得那么出格，那么没技术含量，那么不顾身份地位，那么不讲礼义廉耻，她会怎么想？她恐怕会伤心死。女人一伤心就会不理性，女人一不理性就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，特别是平时温文尔雅、一副顺眉顺眼样儿的女人，发起飙来没准就像跳到墙上的狗和跳到树上的猫，不仅用嗓子还用尖牙利爪，让你不知道该怎么应付。

于乐当然不会因为一个三陪小姐跟老婆起冲突，从而让自己的生活处于噩梦与崩溃的边缘。

姐姐房间里凌乱不堪，到处扔着从网上淘来的衣服鞋子。那些衣服鞋子虽然款式不同，却一律样式怪异，显而易见的地摊货。

于乐似乎对自己处在这样的环境感到有点不可思议。

他像被打了一闷棍似的突然清醒了，管不住自己的下半身，支付的成本可能就是自己的下半生。小王老师有错吗？绝对相信自己的老公，几乎把全部精力用来相夫教子，给老公最大限度的自由，这样的老婆在这个世界上几成孤品，实在太好太难得了，理应受到最大程度的尊重，他要伤害她岂不等于不知好歹的癞皮狗？于乐压根儿没想过要亲自拆了至今仍然和和美美的那个家，他压根儿没想过要让一对儿女要么没爸要么没妈。谁知道一玩就昏了头，就忘了最起码的底线，居然跟姐姐妹妹拉拉扯扯弄到现在，简直是堕落啊。太不理性了。

于乐顺着这个路子想下去，竟越想越羞愧越想越害怕。他代理和见识过各种各样的刑事民事案子，知道人被逼急了会怎么样。很多案子——特别是一些刑事案件，都是由于一方当事人或双方当事人不冷静造成的。人们总以为遇到什么事情自己和对方都能理智出牌，一切尽在掌握之中，其实可能还有另外一种情况，就是人们也常常会在冲动的情况下做决定，虽然在一腔激情的支配下做了傻事之后很后悔，但那个时候后悔已经来不及了。这也就是人们常说的，冲动是魔鬼。

于乐很清楚，要让自己做到不冲动倒也并不困难，怕就怕姐姐不听他的调摆。这个女人可是一点都不傻，要是在帮她出主意时被她看出来有他于乐个人

的杂念，她说不定会拧着干，所以，只能跟她分析利弊，引导她自己做出走为上的决定。

不管怎么样，从现在开始再也不能掉以轻心了，得把它当成自己的头等大事来办才成。

姐姐见于乐半天不说话，到底没忍住，问他要不要想办法先把那份合同弄出来，请他看看。

看合同本来是于乐先提出来的，这时多少有点不耐烦，他说：“不看也罢，那份合同根本就是无效的，一开始就不受法律保护。”

“白纸黑字的合同怎么就不受法律保护了？”姐姐眨巴着眼睛望着于乐。

于乐知道三言两语跟她说不清楚，也知道她这么问其实是在担心那几万块钱，因为曲老板已经根据那份合同给了姐姐预付款，而且还多付了。

“马泽惠找你要那几万块钱了吗？”于乐问。

“现在还没有。”姐姐抬头望了于乐一眼，又很快把视线挪开了，接着说，“她就是找我要，我也不会还给她，我也没办法还给她，因为那钱都拿去给我妈看病了。”

“而你，已经跟曲老板上过床了，对吧？”

“他是个好人，我不能让他吃亏。”

“如果他老婆觉得他们吃了亏，而且吃了天大的亏呢？”

姐姐当然一下子就明白了于乐问话的意思，既然马泽惠已经查清楚了姐姐的底细，一定会觉得作为一个性工作者，姐姐卖一次两次的价格实在是与正常的市场价格相差太远了。

“你是说……马泽惠……或者曲老板真的会找我要钱？”

“他们当然有权利这样做。”

“啊？”

“啊什么啊？既然你与曲老板签订的是无效合同，当合同无效或者被撤销后，因该合同取得的财产，就应当予以返还，这是法律规定。”

“什么是无效合同？”

“代孕这种事是违法的，不受法律保护的，不受法律保护的合同就是无效合同。”

于乐咽了一口唾沫，只好耐着性子对姐姐进行了一次最基本的普法教育。什么是无效合同？是指合同虽然成立，但因其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、社会公共利益，被确认为无效。它不具有法律约束力，不受国家法律保护。无效合同从一开始就是无效的，以后也不能转化为有效合同。无论当事人是否已经履行，或者已经履行完毕，都不能改变合同的无效状态，无须当事人主张即产生无效的法律后果。

姐姐听得云里雾里。

这正是于乐要的效果。他觉得这个女人真该好好地吓唬一下。法律对循规蹈矩者也许是没用的，但一个人一旦开始动歪脑筋，旁边最好能有个人好好吓唬吓唬他，让他知道违法乱纪可能受到的惩罚，以便让他自己决定该不该铤而走险。

不过，于乐同时有两个担心，一是担心自己说多了姐姐听不懂，那些法律条文对她来说等于对牛弹琴；二是担心会引起她的不满情绪，让她觉得很不公平。因为一个朴素的道理摆在那里，她跟曲老板之间是一种利益交换关系，如果要退钱，姐姐被曲老板搞过了让他爽过了，是不是也要退？又该怎么退？

姐姐似乎也想到了这一点，她这时也不在于乐面前顾及什么脸面了，皱着眉头望着他，道：“要我退钱给他，那不等于我让他白搞了吗？凭什么？”

不能说姐姐一点道理都没有。

问题是，曲老板也许不会让她退钱，马泽惠会不会答应？

难题就在这里，于乐虽然还没见过马泽惠，却已经从姐姐对她的描述中感觉到了她不好对付。因此，要处理好这件事，他不得不一会儿站在姐姐的立场上打压马泽惠，一会儿又站在马泽惠的立场上打压姐姐，希望大家各退半步把这事早点了结了。

在两个女人之间，于乐当然还是偏向姐姐一点。怕就怕她一根筋，明明占了便宜仍不愿意见好就收。他想了想，咳嗽一声，说：“对于马泽惠来说，你现在已经成为她的头号防患对象，她如果足够聪明，应该不会在这几万块钱上跟你计较，但也很难说，你毕竟已经跟她老公上过床了，她恨你是肯定的，否则就不会来找你，就是不知道她还想对你怎么样。”

“我可不怕她。”

“这不是怕不怕的问题，你难道要为了那几万块钱跟她拼死拼活？再说了，你要有主意，哭哭啼啼地把我叫来干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当然是为了向你讨主意，你不能眼看着我被人欺负吧？”

“你想要我干什么？我又能为你做什么？拿着你跟曲老板签的那份破协议去让他们履行义务？那我真的会被别人笑话死。最主要的是，如果现在把这件事停下来，你真的不算吃亏。相反，你要是真的给他们怀孕生孩子，那就傻到家了哩。你……你……我说大实话你别觉得难听，你跟曲老板睡觉肯定值不了几万块，但是，难道你十月怀胎给他生个孩子就只值区区十几万块钱？还有，如果万一……我是说万一，你生下来的孩子有什么先天性的缺陷或疾病，他们不要，你又该怎么办？你是自己养呢还是把孩子扔掉呢？”

“孩子为什么会有先天性的缺陷或疾病？这不可能，你别吓唬我。”

“我干吗要吓唬你？我告诉你，一切皆有可能。现在喝的水吃的东西吸到肚子里的空气，都有问题，加上曲老板年纪可不小了，精子质量怎么样真的很难说，这都可能使胎儿产生先天性的缺陷或疾病。问题还不止这些，问题在于你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，如果真按那份无效合同往下走，要是出了什么差错，本来是你们三个人的事，很可能会变成你一个人的事，到时候你怎么办？他们要的是个健康正常的孩子，万一孩子有问题，他们两口子会很容易团结起来对付你。你呢？我看你会喊天天不应，喊地地不灵，为了剩下的几万块钱，你有什么必要冒这么大的风险？现在猪肉呀鸡蛋呀什么的，价格那么高，几万块钱能干什么？”

姐姐要的当然不止那几万块钱，她是想通过与曲老板的肌肤之亲，把他牢牢拴在自己裤腰带上。她是想通过与曲老板一起生个孩子，把她的生活和他的生活牢牢地捆绑在一块儿。没想到出师不利，马泽惠这么快就反悔了。她既然已经反悔，自己今后要想再跟曲老板单独见面，可能会很困难。看马泽惠那副打上门来气势汹汹的样子，姐姐心里也实在硬不起来。真是命苦呀。

想到这里，姐姐真想大哭一场，可一见于乐满脸严肃的表情，只好生生地忍住了，她退而求其次地问他：“那……你能保证他们不让我退钱吗？”

“我怎么能保证？不过，我跟你说……”于乐紧盯着姐姐的眼睛，像兄长或者老师似的开导起她来，“古人云，近君子而远小人。什么意思？就是宁可得罪

十个君子，也不要得罪一个小人。因为君子做事光明磊落，讲究公平竞争，一诺千金，即使与你为敌，也不会耍阴谋诡计。小人就不同了，他们不择手段，强词夺理，背后使绊，纠缠不休，赶尽杀绝。依我看，曲老板两口子可不是什么好鸟，他们本来跟你签了合同，尽管是无效合同，但没几天便主动毁约，就充分说明了这一点，他们就是那种说话不算数的小人。依我看，你对这件事不能再抱有一丝一毫的幻想。”

于乐之所以一边抬举姐姐一边打压曲老板两口子，是为了向姐姐表明他的立场跟她一样，因为人们总是比较容易接受与自己立场一致的人的建议。于乐对自己的逻辑思维能力还是很自信的，见姐姐不说话，一副把他的话听进去了的样子，便趁热打铁道：“他们既然是小人，我们怎么办？俗话说，惹不起躲得起。与其跟他们斗，不如去他妈的，不跟他们玩儿。”

于乐说到这里不由自主地把一只手搭在了姐姐肩膀上。他这样做可不是为了勾引她，只是想通过那只手向她传递一下兄长或老师般的温暖，他望着她的眼睛，说，“我是这样想的，如果你主动从这座城市撤退，并把手机号码换了，这事也就了啦。他们到哪里去找你？就是觉得吃了亏，也是哑巴吃黄连，有苦说不出，时间一久，自然就忘了这件事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让我逃跑？”

“我的意思是不要跟他们一般见识，现在那个马泽惠，锋芒毕露的，你干吗要跟她硬碰硬呢？”

“不是我惹她，是他们惹的我，是他们把这件事挑起来的，我干吗要逃跑？我妈妈跟我说过，在外面不要惹事，也不要怕事。这事既然是他们惹出来的，我干吗要跑？一跑反而显得我理亏了，我理亏了吗？没有。”

姐姐这个时候已经有些缓过神来了。她平时怕警察怕联防队员怕地痞流氓，那是因为警察联防队员有抓她们罚她们的权力，地痞流氓有对她们打骂施暴的控制力，马泽惠曲老板不仅不是警察联防队员地痞流氓，而且还是有产业有公司有头有脸的人，她对他们有什么好怕的？你反悔了你要我还钱我就还呀？那我反悔了，我要你还我的身体，我要你还我给你带来的快乐与满足，我看你怎么还。

于乐平时只知道妹妹倔、一根筋，没想到姐姐也是这样。他觉得不能硬劝，

还是得跟她进行利弊分析，便说，“那不叫逃跑，叫战略转移。既然你想听我的主意，那我就告诉你，马泽惠其实是在耍赖，我是觉得你犯不着跟他们费那个劲儿，分什么是非争什么输赢。不管他们是真心疼已经付过的那几万块钱，还是想以此把你逼走，他们都会不断地来找你的麻烦。你呢，你不想把他们已经付过钱退给他们吧？你难道还想拿到后面的钱？你不会这么天真吧？那你告诉我，你还待在这里干吗？每天为这事儿添堵呀？你得把眼光放长远一点，没必要跟他们两个这么出尔反尔、不讲信誉的人浪费时间精力。这个城市有什么值得你留恋的？哪里没有 KTV？”

姐姐闭着眼睛，吐出一口长气，半晌才说：“我走了，我妹怎么办？”

于乐脑子飞快地转着，迅速调整着自己的策略，原来想让姐姐妹妹一起走，乘机断了跟她们的关系，现在看来只能分两步走，先把姐姐打发了再说。毕竟，姐姐才是麻烦制造者。

“妹妹有我哩。”于乐说，“这点你尽管放心。”

“我放心得很。”姐姐似乎有些不屑地说。于乐知道这个时候应该抓主要矛盾，便不理睬她的冷嘲热讽。

姐姐低下头，眼珠子快速地转了几圈儿，突然决绝地说：“不，我干嘛要走？他们要耍赖，我不会耍赖呀？看谁赖得过谁。我倒想看看他们能把我怎么样？我真的想看看。”

于乐没想到姐姐又绕回来了，她难道真的还没死心，还在想着替曲老板两口子代孕的事？

果然，姐姐看了于乐一眼，把头一歪说：“这会儿，我说不定已经怀上他的种了哩。要我走可以，让曲老板来亲口对我说，你让他来呀。”

这话让于乐有点恼火，他很想对姐姐说，你既然这么有主见，找我来干什么？你自个儿掂量着办不就行了吗？你让我来我毫不犹豫地来了，你竟然要我帮你去擦这种屁股，亏你想得出，你以为你是谁呀？

但他知道，他不能在这个时候表现出对姐姐的不满，一个在气头上的女人是很容易不顾一切的。你刺激她只会坚定她赖在这儿不走的信心。

人行为的最基本动机无非趋利避害，要让姐姐离开这座城市，需要向她讲明一个现状：离开这座城市将给她带来更大的利益，不离开这儿，可能让她面